

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、 董事长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**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**

截至减持计划公告披露日，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持股5%以上股东、董事长山口胜先生（YAMAGUCHI MASARU）（以下简称“山口胜”）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,952,27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0.78%。

● **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**

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披露了股东山口胜先生的减持计划公告，详见《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、董事长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—037）。2024 年 10 月 21 日，公司收到上述股东发送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结果的告知函，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，总共减持 2,031,700 股，累计减持数量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0.95%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直接持股数量 (股)	直接持 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山口胜	5%以上非第 一大股东	22,952,274	10.78%	IPO 前取得：22,880,974 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：71,300 股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	宏天基业有限公司	1,711,674	0.80%	山口胜任宏天基业有限 公司的董事

第一组	宁波泰伟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1,646,648	0.77%	山口胜控制的昆山伟骏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昆山伟骏”）为该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
	宁波泰联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702,677	0.33%	山口胜控制的昆山伟骏为该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
	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鼎百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120,105	0.06%	山口胜控制的昆山伟骏为该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
	合计	4,181,104	1.96%	—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 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 式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减持完 成情况	当前直接持 股数量 (股)	当前直 接持股 比例
山口胜	2,031,700	0.95%	2024/7/22~ 2024/10/21	集中竞 价交易	17.23—27.08	40,303,738	已完成	20,920,574	9.83%

(二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0月22日